



附属医院挂牌

保质应优先于求量

近年来,部分高校和医院为提升各自在行业上的声誉,开始盲目地圈地挂牌。部分高校对挂牌附属医院分工不明确,资格审查过于宽松;高校挂牌附属医院只重圈地、唯数量论,会导致品牌资源过度稀释、含金量打折扣,以及后期质控和管理不力。长此以往,我国的医学教育水平和医疗水平都将受到冲击。

某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多达50余家 葛均波委员呼吁

大学加挂医院不能急吼吼



思想众筹

本报讯 (记者 江跃中 方翔)“近年来,部分高校和医院为提升各自在行业上的声誉,开始盲目地圈地挂牌——部分医院不按规定进行审批,违规自主加挂大学附属医院的牌子;部分高校盲目扩张管辖,以至于一所医院同时成为多家高校附属医院现象普遍,某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多达50余家。”在沪全国政协委员、中科院院士葛均波提交提案,呼吁及时制止急功近利跑马圈地式的挂牌附属医院。

盲目挂牌问题诸多

葛均波指出,作为高校,医科发展能力是大学关键发展因素之一,而医科的发展既要着重于理论的学习,也要擅长临床实践,通过挂牌附属医院,增加与医院的

合作、借助医院的支持,是必要的发展出路。与此同时,医院寻求发展必须提升基础科研实力,借助高等院校的“智力支持”至关重要。在医院的等级评审中,是否为“教学基地”是重要考核指标之一。因此,医院要想快速发展,必须医教研协同进步。

但他发现,挂牌附属医院存在诸多问题:一些医院对“附属”没有正确认知,高校对挂牌附属医院分工也不明确,同时,对附属医院资格的审查过于宽松,高校没有针对各个附属医院的特长和优势进行资源分配和分工,难以促进各个附属医院的良性发展。一些高校挂牌附属医院只重圈地、唯数量论,如某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多达50余家。在他看来,医学高校盲目扩张挂牌,会导致其品牌资源过度稀释、含金量打折扣;此外,会导致高校对医院挂牌成为附属医院后的质控和管理不

力。“长此以往,我国的医学教育水平和医疗水平都将受到极大冲击。”葛均波指出。

审定、管理等需严格

葛均波委员建议,挂牌医院职责需明确、挂牌医院资格严把关系还是合作关系。高校应对附属医院做出明确的工作认定和区分。“应严格执行附属医院审定机制,建立全国、全省两个层次的审定工作委员会(组),制定完整的审核章程,教育部直属院校执行全国审定,省属高校及医院执行全省审定国家复核。审定工作委员会(组)负责临床教学基地的领导管理工作,指导协调附属医院、教学医院和实习医院的发展建设等。”

他还建议控制挂牌医院数量,坚决消除唯数量论思想。“原则上所医院只能被认定为一

所医学本科高等院校的附属医院;可结合临床教学资源现状,合理确定与医学本科高等院校合作创建教学医院、实习医院的数量。管理部门应明确要求高校根据招生、教学、实习规划制定合理的附属医院数量,经审核后方能按照规定数量认定医院成为附属医院。”葛均波委员表示,既往附属医院数量超额的高校应据实上报附属医院信息,并按照医院实际承担工作给予挂牌的调整。

附属医院挂牌之后,高校要严格根据要求对附属医院进行质量控制,保证医院的高水平的教学质量、保障医学生有充足的临床教学资源。以3或5年为一周期进行再审核。凡再审核不合格的附属医院(教学医院/实习医院),责令限期整改;整改后经复审仍不合格者,取消附属医院(教学医院/实习医院)基地资格。



学好民法典 学懂民法典

在沪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 吕红兵

今年的全国两会是一次平常的大会,因为是在3月之初,如期举行。今年的全国两会又是一次不平常的大会,因为今年我们迎来建党100周年,同时又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站在两个100年的历史交汇点上,我们正在迈向新征程。

我们政协委员的提案和建议,都应契合这一大局和主题,为“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中国远景目标建言献策。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我正是以法治建设和社会治理为切入点。

去年,全国人大通过民法典。这部“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已在今年1月1日正式施行。习近平总书记说,要让民法典走到人民群众身边,走进人民群众心里。的确,民法典从来不只是法学家的事,也不应由法官和律师等法律工作者独享;它应该走进千家万户,来到每个人的身边,陪伴其一生,守护其一世。全民守法既是法治国家的核心形式,更是法治建设的终极内容。

因此我就在想,今年法治建设的重点就是推进人民群众学典用典、守典尊典。于是,我建议人民法院应该编辑并发布“民法典案例大全”,与民法典逐章对应、逐节匹配,让老百姓在读“案”中学“典”,通俗易懂,雅俗共赏,喜闻乐见,潜移默化,因为愿意学于是学得进,由于学得进于是更愿意学。同时,“民法典案例大全”实现线上化与数字化,音频化与视频化,可以多方式获得,实现多渠道传播。学好民法典,学懂民法典,我们每一个人都能成为“法治中国好公民”!

(本报记者 江跃中 整理) 本报记者 张龙 摄



两会影话

互相配合 一起“试镜”

今年,不少全国政协委员拿起手机“兼职”做起了“两会记者”,抽空报道两会。昨天,在下榻的住地,两位委员互相配合拍摄视频,看看“试镜”的效果,以便正式采访时确保视频质量。

本报记者 江跃中 方翔 文 在沪全国政协委员 胡卫 摄



为进一步提高我国期货市场国际竞争力 解冬委员建议

在浦东探索期货品种上市机制改革

2020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庆祝大会讲话上强调,“浦东要努力成为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提升重要大宗商品的价格影响力,更好服务和引领实体经济发展”。在今年的全国两会上,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局长解冬建议,结合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在浦东新区的期货交易所先行探索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期货品种上市机制。

目前,我国期货新品种上市

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依照一事一议机制,会商各有关部门后报国务院决定。若不同部门间存在不同意见,需要进行多轮沟通,一定程度上延长了期货品种上市周期,进而影响期货市场的运行效率和自主创新。解冬委员在今年全国两会上,准备提交一份关于推进期货品种上市机制改革的提案,建议针对不同的期货品种、交易方式和投资者等实行分层分类管理,探索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期货品种上市机制。

解冬委员在前期的调研中发

现,境外期货交易所新品种上市,主要通过市场的优胜劣汰来筛选优质上市品种。例如,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CFTC)规定新品种上市采取交易所自我认证(注册制)和请求CFTC批准(核准制)两种方式,核准制一般45天内告知结果,注册制最快只需1天即可通过认证。

“我们现行期货新品种上市机制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期货市场的运行效率和自主创新,进而可能影响到我国期货市场国际竞争力的提升。主要表现为:一是上市周期不明确;二是会签单位较多;

三是会签程序相对重复。”解冬委员建议,“一是可以按品种重要程度实行差异化上市制度;二是按品种序列区别对待新时期品种的上市流程。对已上市品种的同序列未上市品种,予以会签流程上的优化或豁免。”

解冬委员特别提到,如果前两条建议短期内难以在全国范围实现,可结合浦东新区深化改革要求作先行探索,允许浦东新区的期货交易所试点建立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期货品种上市机制。

本报记者 方翔 江跃中